

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公共卫生服务、结核病及艾滋病防治、免疫规划、健康教育与促进项目工作经费			项目编码	52270022P00429610266C		
绩效目标	目标1：州级对县市级每年至少要开展一次督导、培训、考核工作，覆盖辖区所有县市 目标2：以乡（镇）为单位11苗22剂次报告接种率达95%以上 目标3：疫苗针对疾病的监测和督导； 目标4：积极发现艾滋病病毒感染者，积极治疗艾滋病病毒感染者。 目标5：大力实施健康素养促进与健康教育服务项目，不断提升全州居民健康素养。 目标6：龙里县通过省级健康促进县评估。 目标7：全州所有二级及以上医院、各县（市）50%的乡镇中心卫生院、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通过州级健康促进医院评估，达到贵州省健康促进医院标准。 目标8：省级健康素养监测项目点都匀市、平塘县，州级健康素养 监测项目点龙里县、长顺县、荔波县、瓮安县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达到或超过国家平均水平。 目标9：州级对县市级每年至少要开展一次督导、培训、考核工作，覆盖辖区所有县市。 目标10：全州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报告患病率达到4.75%以上。 目标11：积极发现并治疗肺结核患者，控制传染源,降低结核病疫情。			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*三级指标	指标值			备注（指标解释等）	指标值说明（评分标准等）
			*符号	*值	计量单位		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艾滋病性病项目督导县市数	=	12	个	督导12县市	
		健康促进项目工作督导和评估	=	2	次	督导和评估每年4次	
		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患病报告率	≥	4.75	%		
		全州65岁以上老年人开展艾滋病病毒抗体快速检测	=	23	万人	达23万人	
		结核病防治项目督导县市数	=	12	个		
		以乡（镇）为单位11苗22剂次报告接种率	=	220	个	220个接种点	
		健康促进项目各项工作	=	12	个	12县市	
		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督导县市数	=	12	个	督导12县市	
	质量指标	肺结核患者成功治疗率	≥	90	%		
		肺结核患者病原学阳性诊断率	≥	50	%		
		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考核覆盖率	=	100	%		
		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督导覆盖率	=	100	%		
		艾滋病感染者和病人接受抗病毒治疗比例	≥	90	%		
	时效指标	督导、考核时间	=	2022	年		
	成本指标	开展各项公共卫生及疾病防治督导、考核差旅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、开展项目工作所需办公耗材、办公设备等维修（护）及更新等	=	26.39	万元		
		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	=	100	%	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	
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精神分裂症规律服药率	≤	60	%		
		提升服务质量和满足群众服务需求，增加居民健康意识	=	100	%	逐步提高	
		精神分裂症服药率	≤	80	%		
		积极发现艾滋病病毒感染者，积极治疗艾滋病病毒感染者	=	100	%	遏制艾滋病在我州的传播	
		倡导健康理念，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	=	100	%	长期保持	
		积极发现并治疗肺结核患者,控制传染源	=	100	%		
		学校传染病防控、生活饮用水、职业病防治等卫生管理水平	=	100	%	逐步提高达到100%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增强卫生健康指数、提高人民群众健康安全获得感	=	100	%	持续提高达到100%	
		居民健康水平提高	=	100	%	持续提高达到100%	
		所属辖区疫苗流通与预防接种	=	100	%	持续提高达到100%	
		获得群众对健康促进项目工作的支持和理解，不断提高全州居民健康素养水平	=	100	%	逐年提高达到100%	
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宣传服务对象满意度	≥	80	%		
		服务对象满意率	=	100	%	逐步提高达到100%	

2022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

单位: 万元

项目名称	公共卫生服务、结核病及艾滋病防治、免疫规划、健康教育与促进项目工作经费				
主管部门	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卫生健康局		实施单位	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
资金情况	年度资金总额：	26.39			
	其中：财政拨款	26.39			
	非财政拨款	0.00			
年度总体目标	目标1: 州级对县市级每年至少要开展一次督导、培训、考核工作，覆盖辖区所有县市 目标2: 以乡（镇）为单位11苗22剂次报告接种率达95%以上 目标3: 疫苗针对疾病的监测和督导； 目标4: 积极发现艾滋病病毒感染者，积极治疗艾滋病病毒感染者。 目标5: 大力实施健康素养促进与健康教育服务项目，不断提升全州居民健康素养。 目标6: 龙里县通过省级健康促进县评估。 目标7: 全州所有二级及以上医院、各县（市）50%的乡镇中心卫生院、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通过州级健康促进医院评估，达到贵州省健康促进医院标准。 目标8: 省级健康素养监测项目点都匀市、平塘县，州级健康素养监测项目点龙里县、长顺县、荔波县、瓮安县居民健康素养水平达到或超过国家平均水平。 目标9: 州级对县市级每年至少要开展一次督导、培训、考核工作，覆盖辖区所有县市。 目标10: 全州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报告患病率达到4%以上。 目标11: 积极发现并治疗肺结核患者，控制传染源，降低结核病疫情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说明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艾滋病性病项目督导县市数	= 12个	
			全州65岁以上老年人开展艾滋病病毒抗体快速检测	= 23万人	
			健康促进项目各项工作	= 12个	
			健康促进项目工作督导和评估	= 4次	
			以乡（镇）为单位11苗22剂次报告接种率	= 220个	
			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督导县市数	= 12个	
			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患病报告率	= 4‰	
			结核病防治项目督导县市数	= 12个	
		质量指标	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督导覆盖率	= 100%	
			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考核覆盖率	= 100%	
			艾滋病感染者和病人接受抗病毒治疗比	≥ 90%	
			肺结核患者成功治疗率	≥ 90%	
			肺结核患者病原学阳性诊断率	≥ 50%	
		时效指标	督导、考核时间	= 2022年	
		成本指标	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	= 100%	
			开展各项公共卫生及疾病防治督导、考核差旅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、开展项目工作所需办公耗材、办公设备等维修（护）及更新等	=26.39万元	
	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学校传染病防控、生活饮用水、职业病防治等卫生管理水平	= 100%
	积极发现艾滋病病毒感染者，积极治疗艾滋病病毒感染者			= 100%	
	倡导健康理念，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			= 100%	
	精神分裂症规律服药率			≤ 60%	
	精神分裂症服药率			≤ 80%	
	提升服务质量和满足群众服务需求，增加居民健康意识			= 100%	
	积极发现并治疗肺结核患者，控制传染源			= 100%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	所属辖区疫苗流通与预防接种	= 100%	
			居民健康水平提高	= 100%	
			获得群众对健康促进项目工作的支持和理解，不断提高全州居民健康素养率	= 100%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率	= 100%		
		宣传服务对象满意度	≥ 80%		

2022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名称	偿还州血站垫付黔南州公共卫生中心项目（黔南州疾控中心）土地征拨款				
主管部门	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卫生健康局		实施单位	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
资金情况	年度资金总额：	77.42			
	其中：财政拨款	77.42			
	非财政拨款	0.00			
年度总体目标	目标1：偿还州血站垫付黔南州公共卫生中心项目（黔南州疾控中心）土地征拨款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说明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黔南公共卫生中心项目征地	= 10700m²	
		质量指标	完成黔南公共卫生中心项目建设征地	= 100%	
		时效指标	完成时间	= 2022年	
		成本指标	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	= 100%	
			征地款	= 77.42万元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完成黔南公共卫生中心项目建设	= 100%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征地对象满意度	≥ 95%	

附表7

2022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名称	“两会”疫情防控及核酸检测费				
主管部门	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卫生健康局		实施单位	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
资金情况	年度资金总额：	4.00			
	其中：财政拨款	4.00			
	非财政拨款	0.00			
年度总体目标	顺利完成“两会”疫情防控及核酸检测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说明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核酸检测参会代表、工作人员、服务人员	≥1900人次	
		质量指标	落实疫情防控措施	=100%	
		时效指标	完成时间	“两会”期间	
		成本指标	成本	=40000元	
			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	=100%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切实做好“外防输入、内防反弹”、“人物同防”工作	=100%	
			降低新冠肺炎疫情传播风险	=100%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≥90%	